

证券代码：301489

证券简称：思泉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10

# 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，为提升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投资价值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，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

公司拟于 2026 年中期根据当期实际经营业绩及公司资金使用计划情况，并结合未分配利润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适当分红。

#### （一）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

- 公司在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；
- 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。

#### 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%。

#### （三）中期分红的授权

为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范围内，办理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相关事宜，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：

1、在满足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条件及金额区间的情况下，董事会可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具体的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；

2、在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后，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；

3、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所必须的事项。

上述授权事项，除法律法规或《公司章程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，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。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## 二、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中期分红事项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且需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思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